

附件1:

奇台县直达资金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(2021年度)

项目名称		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		
预算单位		奇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年度资金总额: 935 万元		
		其中: 直达资金 935 万元		
		其他资金 0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
	项目内容具体实施内容及实施目标: 20个老旧小区更换单元门157个和屋面防水、楼道、楼外粉刷及照明、楼梯扶手修缮等改造工程, 安装信箱及标识系统等配套服务设施。有效提高上下楼梯的安全性, 重新铺设雨污管道, 确保雨、污水分流且排水通畅。解决居民的住房安全隐患, 改善社会公众的居住条件和生活质量, 稳步提高住宅修缮工程覆盖面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(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)
	项目完成	数量指标	指标1: 改造面积	≥13.97万平方米
			指标2: 改造户数	≥1702户
			指标3:改造楼栋数	≥58栋
			指标4: 改造小区数	≥20个
		质量指标	指标1: 验收合格率	=100%
			指标2: 改造项目符合招标设计规范	=100%
			指标3: 采购设备质量合格率	=100%
		时效指标	指标1: 开工目标完成率	=100%
			指标2: 工程按期完成率	=100%
			指标3: 巡查维修及时率	=100%
		成本指标	指标1: 工程成本控制率	=100%
	项目效益	经济效益指标	指标1: 对相关产业经济产生带动作用	≥60%
			指标2: 完成老旧小区修缮工作, 延长配套设备使用年限	=100%
		社会效益指标	指标1: 改善群众居住条件	≥80%
			指标2: 通过维修改造, 有效消除安全隐患	≥80%
		生态效益指标	指标1: 运用节能、绿色环保材料	≥80%
			指标2: 减少环境污染, 改善区域环境质量	≥80%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指标1: 提高老旧小区配套设施使用率	明显提高
	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指标1: 老旧小区居民满意度	≥80%